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文件

浙环监协〔2024〕67号

关于发布《水质 得克隆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》等4个团体标准的公告

根据《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(试行)》规定,《水质 得克隆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》(T/ZJEEMA 0007-2024)《土壤与沉积物 得克隆的测定 气相色谱-质谱联用法》(T/ZJEEMA 0008-2024)《土壤 20种全氟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(T/ZJEEMA 0009-2024)和《水质 20种全氟化合物的测定 液相色谱-串联质谱法》(T/ZJEEMA 0010-2024)4个团体标准按照规定程序编制,经专家组评审通过,现批准发布,发布日期为2024年12月31日,自2025年1月1日起实施,现予公告。

(此页无正文)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

2024年12月31日

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
公告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
公告

浙江省生态环境监测协会秘书处

2024年12月31日印发